**附件1：**

**音乐学（师范）专业教学技能比赛规则**

1.钢琴演奏（满分100分）：每名选手演奏自选曲目一首，演奏时间不限。

2.声乐演唱（满分100分）：每名选手演唱自选曲目一首，演唱时间3-5分钟。

3.器乐演奏（满分100分）：每名选手演奏自选曲目一首，演奏时间3-5分钟。

4.舞蹈表演（满分100分）：每名选手自选独舞剧目一个，表演时间3-6分钟。

5.自弹自唱（满分100分）：每名选手现场抽取曲目一首。曲目范围见附件3。

6.微课模课（满分100分）：每名选手现场抽取模课课程一节，准备时间15分钟，模课时间不超过10分钟，现场模课所用歌曲内容均来自人民音乐出版社中小学音乐教材中的歌（乐）曲，具体见附件3。

7.合唱指挥组（满分100分）：每名选手指挥自选曲目一首，指挥时间3-5分钟。

8.五项全能（满分100分）：每名选手需必选钢琴演奏、声乐演唱、自弹自唱组、微课模课组，任选器乐演奏、舞蹈表演或合唱指挥其中之一，构成五项，总时间不超过25分钟。

**附件2：**

**音乐学（师范）专业教学技能比赛评审规则**

**▲钢琴演奏具体要求（满分100分）：**

一、钢琴演奏的评分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1.正确的弹奏姿势与状态，其中包括良好的弹奏手型和科学的演奏方法等；

2.所弹奏钢琴作品的熟练程度及完整性；

3.钢琴的歌唱性演奏之把握；

4.良好的音乐素质、对音乐的节奏和分句等音乐本体内容的把握,音乐风格的表现。

二、评分标准

评分主要依据五个方面:准确度、流畅度、完整性、生动性、难度。成绩分设四个等第。

1.优秀(90分及以上)

能很好地掌握钢琴演奏的基本技能、技巧与技术，对乐曲的乐句能准确完整地表达,能较好地诠释作品的风格。对弹奏的作品有一定的理解与表现力,其演奏的作品有一定的技术与艺术难度。

2.良好(80分-89分)

弹奏的作品完整连贯,乐句明确,并有弹奏技术上的难点,音乐表现较好。

3.中等(70分-79分)

弹奏的作品难度虽小,但有正确的弹奏方法,有一定表现力。

4.及格(60分-69分)

弹奏方法正确,但不能表达作品的感情和风格,乐曲的基本节奏有误。

**▲声乐演唱具体要求（满分100分）：**

一、声乐演唱的评分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1.正确的发声技巧与歌唱状态,其中包括良好的歌唱技术和科学的发声方法等；

2.所演唱声乐作品的熟练程度及完整性；

3.演唱者与伴奏之间合作关系的契合程度；

4.良好的音乐素质、对音乐的节奏和音准等音乐本体内容的把握,音乐风格的表现。

二、评分标准

考核评分主要依据五个方面:音准节奏、音色处理、完整性、乐感表现力、歌曲难度。成绩分设四个等第。

1.优秀(90分及以上)

能很好地掌握声乐演唱的基本技能、技巧与技术,对乐曲的乐句及技术难点能准确完整地表达,能较好地诠释作品的风格。对演唱的作品有一定的理解与表现力,其演唱的作品有一定的技术与艺术难度。

2.良好(80分-89分)

演唱的作品完整连贯，表达明确，并有演唱技术上的难点,音乐表现较好。

3.中等(70分-79分)

演唱的作品难度虽小，但有正确的演唱方法，有一定表现力。

4.及格(60分-69分)

演唱方法正确，但不能把握作品的感情和风格，乐曲的基本节奏和音准个别有误。

**▲自弹自唱具体要求（满分100分）：**

自弹自唱是音乐师范生所具备的技能之一，可以有效促进音乐师范学生音乐素养的提高，扎实其弹唱基本功，能保障中小学课堂教学的需要。

评分标准：

（一）演唱及弹奏能力（25分）：

1.演唱、弹奏流畅、完整；

2.具有一定的演奏技巧及正确的演唱方法；

（二）伴奏能力（25分）

1. 伴奏织体选择合适恰当；

2．伴奏和声语汇连接正确；

3. 具有一定的表现力；

（三）弹唱配合能力（50分）

1. 节奏、音准正确；

2. 速度配合一致；

3. 音乐处理恰当。

**▲微课模课具体要求**（满分100分）**：**

（一）教学目标（10分）

1.全面、具体、明确，符合中小学课标要求；

2.符合学生阶段的心理特征和认知水平。

（二）教学内容（15分）

1.合理呈现和组织教学内容，具有科学性、逻辑性；

2.把握教材内涵，联系生活和其他学科实际，善于挖掘教材资源，用活教材；

3.深浅适度，容量适中。

（三）教学过程（25分）

1.思路清晰，围绕教学目标，突出重点，突破难点；

2.教学结构科学、合理，时间分配恰当；

3.环节紧凑，循序渐进。

（四）教学方法（20分）

1.实效，恰当，灵活运用教学方法；

2.及时评价和反馈学习活动；

3.规范恰当的运用多媒体等多种教学手段。

（五）教师素质（20分）

1.仪表端庄，举止自然，精神饱满；

2.语言规范，表达准确、简洁，普通话规范；

3.板书工整，布局合理，直观醒目。

（六）教学效果（10分）

1.按时完成教学任务；

2.学生能够掌握预定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3.课堂气氛活跃和谐。

**▲器乐演奏具体要求：**

一、器乐演奏的评分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1.正确的演奏姿势与状态，其中包括科学的演奏方法等；

2.所演奏器乐作品的熟练程度及完整性；

3.器乐的音乐性演奏之把握；

4.良好的音乐素质、对音乐的结构、音准、节奏和分句等音乐本体内容的把握,音乐风格的表现。

二、评分标准

评分主要依据五个方面:准确度、流畅度、完整性、生动性、难度。成绩分设四个等第。

1.优秀(90分及以上)

能很好地掌握器乐演奏的基本技能、技巧与技术，对乐曲的结构、乐句能准确完整地表达,能较好地诠释作品的风格。对演奏的作品有一定的理解与表现力,其演奏的作品有一定的技术与艺术难度。

2.良好(80分-89分)

演奏的作品完整连贯,乐句明确,并有演奏技术上的难点,音乐表现较好。

3.中等(70分-79分)

演奏的作品难度虽小,但有正确的弹奏方法,有一定表现力。

4.及格(60分-69分)

演奏方法正确,但不能较好地表达作品的感情和风格,乐曲的基本音准、节奏等有误。

**▲舞蹈表演具体要求**（满分100分）：

每名选手表演自选独舞剧目一个，时间3-6分钟。

一、舞蹈表演的评分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1.优美的舞蹈形态和动作连贯协调性；

2.舞蹈剧目表演完整性；

3.剧目风格的把握，舞蹈形象塑造与表现力；

4.舞蹈服装、舞蹈音乐等综合因素。

二、评分标准

评分主要依据五个方面:体态、动作、完整性、表现力、难度。成绩分设四个等第。

1.优秀(90分及以上)

具有出色的肢体表现能力，舞蹈风格韵律特点把握准确，动作衔接流畅，稳定，情感表达与音乐融合，所选剧目有一定难度。

2.良好(80分-89分)

剧目难度适中，作品表现较完整，舞蹈风格基本把握准确，有一定表现力和肢体语言表达能力。

3.中等(70分-79分)

剧目难度小,作品表现尚可，舞蹈风格把握尚可，有一定表现力和肢体语言表达能力。

4.及格(60分-69分)

剧目难度小,整体表现一般，不能表达舞蹈作品的感情，舞蹈风格把握不够准确，肢体语音表达能力一般。

**▲合唱指挥组具体要求：**（满分100分）

合唱指挥是音乐师范生所具备的技能之一，可以有效促进音乐师范学生音乐素养的提高，扎实其指挥技能基本功，能保障中小学课堂教学及演出比赛的需要。

指挥一首合唱作品（3-5分钟）

评分标准：

1.正确的图示 左右手分工配合及运用 ；

2. 拍点清楚，明确各声部的方位；

3. 音乐层次线条处理恰当。

**▲五项全能具体要求：**

五项全能项目为4+1形式，即必选钢琴演奏、声乐演唱、自弹自唱、微课模课四项，加上任选舞蹈表演、器乐演奏或合唱指挥其中一项，每个分项同单项比赛要求规则。

**附件3：**

**比赛曲目范围**

**（一）自弹自唱曲目范围：**

**四年级下册：**

1.小小少年 1=♭E 2.采菱 1＝C 3.我是少年阿凡提 1＝G

4.红蜻蜓 1＝♭E 5.小纸船的梦 1＝F

**五年级下册：**

1.小鸟 小鸟 1＝F 2.真善美的小世界 1＝G 3.田野在召唤 1＝♭E

4. 我是中国人 1＝♭E 5.采花 1＝♭E

**六年级下册：**

1.游子吟 1＝♭E 2.火车来了 1＝G 3.转圆圈 1＝G

4.拍手拍手 1＝F 5. 榕树爷爷 1＝E

**七年级下册：**

1.长江之歌 1＝G 2.在那银色的月光下 1＝♭E 3.无锡景 1＝♭B

4.龙船调 1＝C 5.桃花红 杏花白 1＝G

**（二）微课模课课程范围：**

人民音乐出版社

|  |  |  |  |  |
| --- | --- | --- | --- | --- |
| 年级 | 课别 | 曲目1 | 课别 | 曲目2 |
| 六年级上册 | 第2课 | 《妈妈格桑拉》 | 第7课 | 《七色光之歌》 |
| 七年级上册 | 第1课 | 《彩色的中国》 | 第2课 | 《青年友谊圆舞曲》 |
| 八年级上册 | 第二单元 | 《云中的城堡》 | 第三单元 | 《阿玛勒火》 |
| 九年级上册 | 第一单元 | 《让世界充满爱》 | 第三单元 | 《远方的客人请你留下来》 |

1. **合唱指挥曲目范围：**

**《校歌》湖州师范学院校歌 《彩虹》**

**《半个月亮爬上来》 《小夜莺》 《黄水谣》**

**《萱草花》 《在太行山上》 《故乡的亲人》 《牧歌》**

**《金黄色的云朵过夜了》 《我和我的祖国》**

**附件4：**

# **“波特曼杯”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音乐教育专业本科生基本功比赛暨**

# **湖州师范学院第三届“波特曼杯”音乐学（师范）专业**

# **教学技能竞赛报名表**

**选手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电子照片2寸 |
| 出生年月 |  | 班级 |  |
| 联系方式 |  | 指导教师 |  |
| 参加组别 |  | | | |
| A.钢琴曲目 |  | | | |
| B.声乐曲目 |  | | | |
| C.自弹自唱 | 曲目现场抽签 | | | |
| D.微课模课 | 课节现场抽签 | | | |
| E.舞 蹈 | 1.舞蹈类别： 2.曲目： | | | |
| F.器 乐 | 1.器乐名称： 2.曲目： | | | |
| G．合唱指挥 | 曲目现场抽签 | | | |
| H.五项全能 | 1.钢琴曲目：  2.声乐曲目：  3.自弹自唱：曲目现场抽签  4.微课模课：课节现场抽签  5.自选项（1）项目： （2）名称/类别： （3）曲目： | | | |
| 备注 | 参赛组别填写英文A-H字母即可，可兼多组报名，所兼各组分别填写报名表，打印后提交至相应组别联系人。 | | | |